

李德伦与大提琴的故事

父亲的大提琴，可算得上是一件古董了。这把琴，法国造，淡黄色的琴板透着古朴的光泽。它非常有张力，当你用力拉的时候，它会给你同样的回应，发出浑厚响亮的声音。

这把琴原来的主人是一位犹太裔大提琴家罗曼·杜克生，他原来是斯德哥尔摩歌剧院的首席大提琴家，二战时期来到中国上海避难。二十世纪四十年代父亲考入了上海国立音专（现在上海音乐学院）后拜杜克生先生为师。战后杜克生先生离开上海去了美国，临走时父亲花了10块大洋从杜克生先生手中买下了这把琴。

1946年，父亲带着这把大提琴和欧阳山尊先生募集的一批乐器奔赴了革命圣地延安，组织上安排父亲到刚刚建立的延安中央管弦乐团当教员，后来母亲也通过南京梅园新村周总理的安排奔赴了延安。从那时起，母亲负责教小提琴和中提琴，父亲负责教大提琴和低音提琴。当时延安中央管弦乐团的演奏员多半都是他的学生。他们其中有些人后来成为了有名的音乐家，如著名作曲家梁克祥、中央音乐学院管弦系主任王祥等。

解放战争时期，父亲带着这把大提琴从延安到西柏坡，又从西柏坡到晋察冀边区，最后从石家庄步行北上，直到1949年随党中央进了北京城。进城前夕，父亲和延安中央管弦乐团的同志们在清华大学举办了一场音乐会，他们演奏了贺绿汀的管弦乐曲《森吉德玛》和莫扎特的《弦乐小夜曲》，震惊了清华大学的教职员。

解放后父亲忙于指挥工作，这把大提琴就一直放在家里的柜顶上。我从小就学钢琴，可是我对柜顶上的大提琴充满了好奇心。小学快毕业时，我向父亲提出了要学大提琴的想法，我对父亲说：“我太喜欢乐队了，我希望能够做一名乐队演奏员。”父亲对我的想法非常支持，在我考入中央音乐学院附中时，父亲郑重地把这把历尽沧桑的大提琴送给了我。从此这把大提琴成为了我家珍贵的传家宝。

这把琴伴随我完成了学业，又到北京京剧团《杜鹃山》剧组演了10年样板戏，后又伴随我一同调入了中国歌舞剧院。

90年代初，我丈夫被派往中国驻希腊大使馆工作，我也带着心爱的大提琴

远赴欧洲。

一次偶然的机会，在一个外交官夫人的聚会上，我用心爱的大提琴演奏了法国作曲家圣·桑的《天鹅》和一首巴赫无伴奏组曲中的前奏曲。没几天我就接到了英国使馆一秘夫人的请帖。原来她是一位小提琴家，那天听了我的演奏，希望能够有机会合作。于是，由我和英国使馆一秘夫人小提琴家还有一位英国钢琴家组建了一个三重奏组合。

1993年的夏天，我们在雅典参加了一个露天消夏音乐会的演出。我是那里唯一的中国人。我们在音乐会上演奏了布拉姆斯的三重奏，一个来自亚洲的妇女能够演奏布拉姆斯的音乐使他们感到非常惊讶。

父亲送给我的大提琴，使更多的外国人对中国的现代妇女有了更进一步的了解。

我还记得改革开放后，天津建立交响乐团时，请父亲去指挥他们的乐队。音乐会开得很成功，天津给了父亲一笔出场费，父亲回到北京后用那笔钱给天津乐团买了几套昂贵的琴弦寄给了他们。1997年父亲到刚刚组建的河北交响乐团指挥建团音乐会，让我带上大提琴



李德伦夫妇到机场为李鹿赴希腊送行

随他到河北交响乐团去帮忙。演出结束后，父亲又把出场费捐给了乐团。

到了21世纪初，父亲病了，住进了协和医院。父亲一生两袖清风，没有什么积蓄，那时父亲已经住院快两年了，家里的一点钱也已经花得差不多了。我准备把这把大提琴卖掉，用卖琴的钱来供给父亲的鼻饲营养品。文化部听到了我们要卖琴的消息，伸出了援手。大提琴保住了。

后来，我听到妹妹的女儿蕴斯考上了多伦多大学大提琴专业的消息，我决定把这把珍贵的大提琴送给蕴斯，把这珍贵的传家宝世世代代传下去。我相信，父亲的在天之灵知道了我的决定一定会高兴的。

文/李鹿

情报出错导致大哲学家坐牢

1928年夏，供职于燕京大学的冯友兰（1895—1990）教授应聘担任清华校长的罗家伦之聘来清华任教。及至1933年夏，冯友兰在清华任职已满5年。按照清华规定，教授任职满5年，可以向学校申请经费出国休假一年。冯友兰早就有所规划，他计划花半年时间以讲演的形式周游英国各个大学，而剩下的半年用来游历欧洲各国。回国之前，冯游历了一直很想去的苏联。

回国之后，他先后做了题为《在苏联所得之印象》和《秦汉历史哲学》两次讲演。令冯友兰未曾想到，游历苏联的经历加上两次讲演却给自己带来了短暂的牢狱之灾。

1934年11月28日中午，冯友兰接到清华大学秘书长沈履的电话，“嘱稍候，勿外出”。没过多久，冯就被北平公安局押走，随后又被押往保定行营，当晚被迫写出旅游经过。一头雾水的冯友兰后来才知道，由于情报出错，误将其当作中共间谍而逮捕。

冯友兰被捕后，时任清华大学校长的梅贻琦随即前往北平行营找行营主任黄郛商议。北大校长蒋梦麟、文学院院长胡适、史语所所长傅斯年等人也为其在北平与南京两地奔走。不久，冯友兰被捕之事已由北平学界波及全国，引起了强烈的社会反响。所幸的是，经过众人多方积极奔走营救，以及全国舆论的声势压力，保定行营也查无实据，最终由军政部部长何应钦出面，电令保定行营立即释放冯友兰。

出狱后，有人劝冯友兰大闹一场。不过，他认为“已经出来了，就不必再提了”。后来，心有余悸的冯友兰在《贞元六书》中提及此事时说：“我在狱中虽然只有一二日，出来以后却有度日如年之感！”想必，这“有度日如年之感”的牢狱之灾也是他最后选择留在大陆的原因之一吧。

《文史·文史博览》文/戚荣达



全世界的成功人士都有一个共同点：喜爱阅读，且大量阅读。大量阅读能提升他们的谈话深度和思考逻辑，锻炼灵活脑力。

脸书的创办人马克·扎克伯格每年都会许下读书的期许，去年他就规定自己每两周至少读一本书。

扎克伯格读书是有诀窍的，主要体现在三个方面：

第一，读书不用逐字逐句阅读。

扎克伯格认为，并不是每一本书都要细细品读。阅读模式有两种：一是为

扎克伯格大量阅读的秘密

了将书里的知识与资讯应用到生活的目的性阅读；二是沉浸在书里的故事及氛围的享乐性阅读。为了多读点书，我们应该把阅读分成速读和细读。如果是目的性阅读，就使用速读技巧，撷取内容重点；如果是享乐性阅读，就开启细读模式，慢慢品味书本。

对于速读技巧，扎克伯格也遵循三个原则。首先，如果时间允许，在买完书的当天，扎克伯格会趁着对它心动的时候，带上它走进咖啡厅；其次，善用书腰和目录。拿到书本，扎克伯格先看一下书腰、书封和折口文字，再翻阅内文的大小标题，这样就能很快地掌握整本书的大意。接着，透过目录，找到想知道的重点在哪一章，再放慢速度研读，加强整体认知；最后，扎克伯格会选择从结论开始读起。

第二，依照心境搭配，一次读多本书。

通常情况下，扎克伯格会同时阅读三十本左右的书，他会把书依照时间、地点、场合搭配：上厕所看这本，上班路上读这本，泡澡时看那本……所以，他的客厅、厕所、书房、卧室、外出包里，到处都是书，扎克伯格也就可以随时随地泡在书中。

第三，规定自己“把内容解释给别人听”。

扎克伯格认为，若把看书的目的设为“看完要解释给另一个人听”，势必自己要先准确理解。在开会时或者和员工谈心时，扎克伯格会刻意说一段书中的故事，让大家更容易理解自己说的话。除了阅读理解之外，说给别人听还须具备“摘要能力”，而这项能力也会左右阅读速度。比起从头到尾一字一句默念细读，熟读书的重点与概要显得更有意义，也能记住重要内容。

《知识窗》2017年第2期 文/刘振

叶圣陶与苏雪林的争执

1938年，由于武汉沦陷，武汉大学内迁至大后方的四川乐山，时任武汉大学文学院院长的陈源力邀叶圣陶到武汉大学文学院任教。

据同时期担任武汉大学文学院教员的苏雪林回忆：“叶（圣陶）氏做事非常负责，也非常细心，到校后，果然不负陈院长的委托，把他多年国文教学经验一概贡献出来。”苏雪林曾把自己多年积攒的薪俸、版税及娘家陪嫁的珠宝，悉数兑成两根金条（合52两），捐献出来支援抗战，叶圣陶因而对苏雪林也颇为

敬重。苏雪林早对曾为文学研究会中坚的叶圣陶的作品做过评论，对他的散文十分推崇。

可是，大约在两人共事一年之后，却发生了一场不大不小的争执。

原来，在叶圣陶来武大之前，学校采用的国文教材从来不选鲁迅的文章。叶圣陶认为鲁迅是新文化运动中不可替代之人物，学生不了解鲁迅的作品是一个明显的缺陷。既然获得了选定教材的权力，他就把一部分鲁迅作品引入国文教学中。叶圣陶在一次

许地山为人随和，不拘小节，人缘颇好。然而，在治学方面，他却一改生活中随性的做法，做事严谨认真，一丝不苟，甚至到了“较真”的地步。

1921年，许地山亲手在燕京大学成立了文学研究会。当时，参加研究会成立的还有熊佛西、冰心、凌叔华等几位志同道合的好友。经过商讨，他们几人共同创办了一份校园刊物——《燕京大学季刊》。当时，在每一次出刊前夕，他们几个都要聚集在一起，仔细商量稿件的撰写和杂志的编辑工作。

在组稿的过程中，许地山一贯主张

国文试题中拟定了两个考题：一、试论鲁迅在我国新文坛上的地位；二、你最喜欢鲁迅的哪篇小说，谈谈这篇小说的艺术特色。

苏雪林在民国文坛上一向以“反鲁先锋”著称，她看到这两道试题后，一定要叶圣陶改换成其他题目；而叶圣陶坚持己见，执意不改。

因为这场小小的风波，叶、苏二人有多日“不交一言”，不过同为新文学作家和学人，两人对彼此的学问和作品还是欣赏的。数月之后，在叶圣陶的日记中就又出现了“访苏雪林”的字句，可见两人并未由此结下芥蒂。

新华网 2017.2.16 文/夏明亮

许地山为“雇工”较真

严谨治学，每一篇文章的写作都要有根有据，不可信手拈来。而任何经不起推敲和讨论的文章，都一律不刊用。

有一次，许地山为杂志专门写了一篇文章，其中文章中用了“雇工”一词。冰心在编辑许地山的这篇文章时，在“雇”字旁边加了个“亻”，将“雇工”改为“僱工”。许地山看到后不以为然，但他并没有作声。

几天后，冰心突然收到了一封厚厚的来

信。她拆开来一看，竟然是许地山写给她的。信的中心意思是：“古代的‘雇’字，并没有‘亻’。最后，许地山引经据典，洋洋洒洒地论证‘僱工’二字的是正确的。过了一个星期后，许地山又寄来了一封长信，并且补充了更多材料，来证明自己的观点。

冰心看完信，给许地山回信道：“我服了，你不用再找更多的材料了，我马上改过来就是。”至此，许地山才罢休。

人民政协网 文/姚秦川